



安盛

AXA安盛「與親友共賞精彩」推廣計劃



為協助您累積退休年金收入並享受稅務減免¹，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如您與您的親友成功遞交「賞精彩」延期年金計劃²的申請，並符合下表一之要求（「指定基本計劃」），同時於2025年5月31日或之前在Emma by AXA成功登記參加此推廣計劃及於登記過程中邀請親友使用您的專屬獎賞碼或您使用親友之專屬獎賞碼，即有機會可享高達3,000港元購物禮券（「禮物獎賞」），受以下條款及細則約束。

表一

| 指定基本計劃 | 「賞精彩」延期年金計劃 | |
|--------------------|--------------------------------|---------------------------------|
| | 5年 | 10年 |
| 保費繳付年期 | | 年繳 |
| 保費繳付方式 | 6,000美元／48,000港元或以上 | |
| 指定基本計劃之年繳保費（美元／港元） | 合資格組合的客戶人數 (根據條款及細則第2條款的定義) | |
| 禮物獎賞 | 2-4 每位合資格客戶將獲贈 1,000港元禮券 | 5或以上 每位合資格客戶將獲贈 3,000港元禮券 |

說明例子（說明例子乃假設例子，只供參考）

例子一：

以下3名客戶將組成同一組合，均可獲得1,000港元禮券。



客戶A

「首名參加者」（根據條款及細則第2b(ii)條款的定義）在Emma by AXA登記參加推廣計劃，並沒有任何專屬獎賞碼，而在登記後就取得新產生的專屬獎賞碼；

客戶B

「首名參加者的受邀者」（根據條款及細則第2b(iii)條款的定義）在Emma by AXA登記參加時須填寫「首名參加者」之專屬獎賞碼，而在登記後可取得新產生的專屬獎賞碼；

客戶C

「後續的受邀者」（根據條款及細則第2b(iv)條款的定義）在Emma by AXA登記時須填寫「首名參加者」或任何「首名參加者的受邀者」之專屬獎賞碼，而在登記後可取得新產生的專屬獎賞碼。

例子二：

以下6名客戶將組成同一組合，均可獲得3,000港元禮券



以上例子之客戶必須在推廣期內成功投保新「賞精彩」延期年金保單計劃並符合保費要求及以年繳方式付款。

備註：

1. 有關稅務扣減詳情，請瀏覽稅務局網頁或直接與稅務局聯絡。
2. 有關指定基本計劃之產品詳情，請參閱有關建議書、產品說明書及保單合約。

條款及細則：

1. AXA安盛「與親友共賞精彩」推廣計劃（「推廣計劃」）由安盛保險（百慕達）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安盛金融有限公司（統稱「AXA安盛」）提供，推廣期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並受此條款及細則（「條款及細則」）約束。
2. 於推廣期內，禮物獎賞僅適用於當兩位或以上客戶（您與您的親友）成功配對，並符合以下所有要求：
 - a. 於推廣期內，每位客戶成功遞交以上表一所提及的基本計劃的申請（「**指定基本計劃**」）並為保單持有人：
 - i. 該指定基本計劃須於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5月31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獲成功繕發；
 - ii. 於遞交申請時，該指定基本計劃須於以年繳方式付款。而該指定基本計劃必須符合以上表一的年繳保費要求（或根據AXA安盛以下的換算表相應的外幣金額。）
兌換表－外幣兌港元兌換價
1美元 = 8.0港元
 - b. 每位客戶須於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5月31日（包括首尾兩天）（「**登記期**」）在Emma by AXA應用程式（「**Emma by AXA**」）成功登記參加推廣計劃：
 - i. 每位客戶（您與您的親友）須於登記期內是或登記成為Emma by AXA的會員才能登記參加推廣計劃；
 - ii. 其中一位客戶（您與您的親友）（「**首名參加者**」）應於登記期內不需提供任何專屬獎賞碼下成功用個人資料登記參加本推廣計劃，然後透過登記取新產生的專屬獎賞碼，並發送他／她的專屬獎賞碼給一個或以上親友，邀請他們參加此推廣計劃；
 - iii. 其他客戶（「**首名參加者的受邀者**」）指受「首名參加者」邀請參加此推廣計劃並直接從「首名參加者」中取得專屬獎賞碼（如您是「首名參加者」，「首名參加者的受邀者」是指您的親友；如您是被邀者並從您的親友中取得專屬獎賞碼，您便稱為「首名參加者的受邀者」）。「首名參加者的受邀者」必須於登記期內在Emma by AXA填寫首名參加者所提供的專屬獎賞碼（「首名參加者的受邀者」還可以通過Emma by AXA取得新產生的專屬獎賞碼發送給他／她的受邀者，來邀請他／她的親友參與此推廣計劃）；
 - iv. （「**後續的受邀者**」）指(a)受「首名參加者的受邀者」邀請參加此推廣計劃並直接從「首名參加者的受邀者」中取得專屬獎賞碼的客戶；或(b)任何其他客戶收到由他／她的親友取得的專屬獎賞碼，並邀請參與此推廣計劃，而該邀請之專屬獎賞碼是源自「首名參加者」。「後續的受邀者」（如有）必須於登記期內在他／她的Emma by AXA填寫該專屬獎賞碼（「後續的受邀者」可以進一步通過Emma by AXA取得新產生的專屬獎賞碼給他／她的受邀者，來邀請他／她的親友參與該推廣計劃）；及
 - v. 每位客戶（指您與您的親友）必須以申請指定基本計劃時所提供的姓名、手機號碼和電子郵件地址進行登記。
(符合上述第2a條款的指定基本計劃，簡稱為（「**合資格基本計劃**」）、符合所有上述第2條款的客戶，簡稱為（「**合資格客戶**」）、符合上述第2b條款的客戶（包括「首名參加者」、「首名參加者的受邀者」及「後續的受邀者」將組成同一組合，簡稱為（「**合資格組合**」）
3. 視乎以上合資格組合的客戶人數，合資格客戶將獲贈此推廣計劃下相對應之禮物獎賞：
 - a. 若合資格組合的客戶人數為5位或以上時，每位合資格客戶將可獲贈購物禮券價值為3,000港元；
 - b. 若合資格組合人數為2至4位時，每位合資格客戶將可獲贈購物禮券價值為1,000港元。
4. 保險業監管局所收取的保費徵費將不包括在合資格基本計劃的年繳保費計算中。
5. 如客戶於2025年1月1日前遞交的「賞精彩」延期年金計劃基本計劃申請於其冷靜期內取消，並於推廣期內，再次遞交該基本計劃的申請，獎賞將不適用。
6. 每位合資格客戶只限登記參加一次及每位合資格客戶只限獲得禮物獎賞一次。

7. 此推廣計劃所提供之優惠不可與安盛僱員產品優惠計劃及AXA安盛「樂活人生」推廣計劃下任何與「賞精彩」延期年金計劃相關的優惠同時使用。
8. 稅項扣除只適用於「賞精彩」延期年金計劃之已繳付的合資格年金保費。有關稅項扣除的詳情，請參閱產品說明書及瀏覽稅務局網頁或直接聯絡稅務局進行任何稅項相關的查詢。
9. 指定基本計劃必須於禮物獎賞發出時仍然生效及沒有未支付的保費。有關禮物獎賞的禮券換領詳情將於2025年9月30日或之前通過電郵／電話短信發送至合資格客戶於登記推廣計劃時提供的電郵地址／手機號碼。
10. AXA安盛並不負責核實合資格客戶所提供的電郵地址／手機號碼的真確性。若合資格客戶遞交的資料有錯漏／不正確而影響電郵／電話短信的獎賞通知，AXA安盛概不補發禮物獎賞。
11. 合資格客戶只可根據自身與AXA安盛建立的良好個人體驗包括客戶關係、客戶體驗以及品牌形象介紹其他合資格客戶參與此推廣計劃。合資格客戶只可在香港向同樣身在香港的合資格客戶進行介紹。合資格客戶不可推薦、建議、決策、說服或信服其他合資格客戶投保「賞精彩」延期年金計劃。合資格客戶應諮詢AXA安盛的理財顧問以了解保險計劃特點和進行全面的財務需求分析，以了解他們的保險需求、適合性和負擔能力。合資格客戶應就保單申請直接聯繫AXA安盛的理財顧問。合資格客戶不應參與在申請過程中且不進行《保險業條例》(第41章) 第3A條所界定的任何受規管活動。指定基本計劃的保費應直接支付予AXA安盛（而非「首名參加者」、「首名參加者的受邀者」、「後續的受邀者」或AXA安盛的理財顧問）。
12. AXA安盛並非禮物獎賞之供應商，故有關與友親共賞精彩獎賞之可用性及質量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13. 由禮物獎賞引起的任何爭議均由合資格客戶和供應商直接解決。禮物獎賞之使用受限於供應商規定的條款和細則。
14. 本宣傳單中使用的所有禮物獎賞圖片僅供參考。
15. 電郵／電話短信或其他有關與禮物獎賞換領的文件於發送給合資格客戶後若有遺失或損毀，恕不補發。所有禮物獎賞不得轉讓、退換、兌換現金或任何其他產品。
16. 若禮物獎賞出現缺貨或其他相關問題，AXA安盛保留權利以任何其他同等價值的禮物取代禮物獎賞，恕不另行通知。
17. AXA安盛保留權利隨時更改或終止本推廣計劃（全部或部分）及／或更改本推廣計劃之有關條款及細則而不作事先通知。若本推廣計劃被更改或終止，及／或其條款及細則有任何修訂，於有關更改／終止／修訂前，任何已於本推廣計劃下獲批核的申請將不受其影響。
18. 參與客戶同意其於推廣計劃所登記的個人資料將用作行政、溝通、及其他與推廣計劃關的目的。
19. 除非本條款及細則另有明確說明，AXA安盛將採取一切合理可行的步驟，對所收集的個人資料進行保密，並確保其處理符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 的有關規定。AXA安盛只會基於收集資料目的所需而保留已收集的個人資料。詳情請按此參閱AXA安盛收集個人資料的聲明。
20. 於推廣計劃下之禮物獎賞並非保證，有關禮物獎賞之申請須以AXA安盛最終批核為準。如有任何爭議，AXA安盛之決定將為最終及具決定性。
21. 客戶只要參加本推廣計劃，即表示同意遵守此條款及細則。
22. 此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管轄並按其解釋，根據此條款和條件提出的任何索賠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的專屬司法管轄權管轄。

詳情請聯絡或瀏覽：

 **您的理財顧問**

 **客戶服務熱線：(852) 2802 2812**

 **www.axa.com.hk**

如您不願意接收AXA安盛的宣傳或直接促銷材料，敬請聯絡個人資料保護主任，安盛保險（百慕達）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安盛金融有限公司，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2座20樓2001室，AXA安盛會在不收取任何費用的情況下確保不會將閣下納入日後的直接促銷活動中。

(只適合於香港特別行政區使用)